

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关于开展 2023 年广东共青团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省级宣讲会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校团委：

为贯彻落实团中央“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”有关部署和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工作指引要求，引导大学生立足实际、找准定位，树立理性、平实的择业观、就业观，主动到基层一线“自找苦吃”、踏实奋斗、成长成才，团省委、省学联拟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不少于 5 场广东共青团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省级宣讲会，现启动承办高校的申报工作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广东省内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

二、申报要求

鼓励省内高校邀请团中央或广东省“就业引航”宣讲团成员、基层就业优秀大学生代表、优秀校友代表、合作企业代表等，以就业观念引导、就业政策解读、就业技能指导为主题，结合本校特色，开展广东省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省级宣讲会，并面向全省进行直播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请有意申报的高校于2023年7月20日前，向团省委学校部邮箱提交《2023年广东共青团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省级宣讲会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。申报内容要详实明确，不得弄虚作假。团省委学校部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和评审，选定承办高校。

四、相关保障

对于承办省级宣讲会的高校，团省委将按照每场不少于3000元的标准下拨配套经费，并共同制定宣传设计方案（含推送制作、海报设计、视频封面设计等），并通过“广东共青团”或“广东学联”公众号和视频号进行广泛宣传。此外，鼓励各高校自主开展校级宣讲会。承办省级宣讲会和自主开展校级宣讲会情况，将作为年度高校共青团工作考核评价促就业板块的重要参考。

附件：1.2023年广东共青团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

省级宣讲会申报表

2.2023年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省级宣讲会

优秀案例

联系人：陈柱飞、李炫志

联系电话：020—87185614

邮 箱：tsw_xxb@gd.gov.cn

地 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1号大院



附件 1

2023 年广东共青团“大学生就业领航计划” 省级宣讲会申报表

学校全称			
活动主题			
活动地点		活动时间	
预计人数		活动预算	
高校申报 人信息	姓 名		团内职务
	联系方式		
分享嘉宾 信息	姓 名		联系方式
	职 务		工作单位
	个人简介 (200 字内)		
分享嘉宾 信息	姓 名		联系方式
	职 务		工作单位
	个人简介 (200 字内)		
(若有多位主讲人, 此表可延长)			

<p>活 动 安 排</p>	
<p>校 团 委 意 见</p>	<p>(团 委 盖 章) 年 月 日</p>
<p>学 校 意 见</p>	<p>(学 校 盖 章) 年 月 日</p>
<p>团 省 委 意 见</p>	<p>(团 省 委 盖 章) 年 月 日</p>

附件 2

2023 年“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”省级宣讲会 优秀案例

创青春：“职”点迷津，扬帆起航——广东共青团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省级宣讲会在广东金融学院开讲

链接：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3iKtqhtOU_24NPOVsaMyvg

创青春：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示范宣讲会在南京举办

链接：<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v3io9kOH9LTRRcjnsaYiKA>

创青春：北京共青团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首场宣讲会举办

链接：<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JjQ3gXQSaoNxunSpEfRKiw>

广东学联：“职”点迷津，扬帆起航——广东共青团大学生就业引航计划省级宣讲会在广东金融学院开讲

链接：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ZYgzH_jiraQYbbjUrz7SRg